

证券代码：301349

证券简称：信德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0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9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15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董事芮鹏、陈晶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尹洪涛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超募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0万元（含130,0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2023年10月12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事项，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